

新加坡潮州八邑会馆丛书 ②9

朝阳从我身边掠过

散文集·黄孟文著





- ①油漆未干
三幕喜剧·赵如琳译
- ②长哭当歌
短篇小说集·林康著
- ③她来自东
散文小说集·石君著
- ④感觉的下一站
散文集·戴畏夫著
- ⑤两个大同的世界
游记·慧如著
- ⑥生命的神话
散文集·卡夫著
- ⑦黑牌坊
长篇小说·范北羚著
- ⑧劳达剧作
戏剧创作及随笔
·韩劳达著
- ⑨诗词合辑
古典诗词创作集
·马宗芑等
- ⑩并生阁谜话
灯谜趣谈·贺天著
- ⑪年岁的齿痕
短篇小说集·南子著
- ⑫蒲公英的孩子们
散文集·君绍著
- ⑬僧庐下听雨
散文集·黄叔麟著
- ⑭油流
长篇小说·流军著
- ⑮浪淘沙
散文集·曾希邦著
- ⑯水言珠语
散文集·谢清著

- ⑪ 舞台二卷
表演艺术评介·华之风著
- ⑫ 迈向多元化戏剧
第二届华语戏剧营专辑
·专辑编委会
- ⑬ 壁虎之恋
散文集·郭永秀著
- ⑭ 长堤两岸
散文集·丘文华著
- ⑮ 乡土情
小说集·怀鹰著
- ⑯ 人间秀气
小说集·韦铜雀著
- ⑰ 上帝与艺术
艺术评论·蔡欣著
- ⑱ 书林小品
小品文·周燊著
- ⑲ 赛纳女神
奇幻小说·东方赐著
- ⑳ 游离份子
小说与游记·尤琴著
- ㉑ 生命里难以承受的重
微型小说·希尼尔著
- ㉒ 至性的移情
文学评论·伍木著
- ㉓ 朝阳从我身边掠过
散文集·黄孟文著

新加坡潮州八邑会馆
文教委员会出版组

顾问：孙榜顺 张昌隆 林炳文
高启智 陈孟翠
主任：林 方 副主任：谢惠平
秘书：刘宝珍
组员：李元本 林益华 陈鸿能
张森林

女大力士

万物的创造是很奇特的。男的雄赳赳气昂昂；女的千娇百媚，柔情似水。在生理方面也各有特色，比如该凹的地方就凹，该凸的地方就凸，天生自然，美妙无比。

健美先生一上台，只见他肌肉贲张，英武挺拔，浑身散发出男性的诱力，令多少女士们倾倒。相反的，如果这个台上的男人弱不禁风，走起路来又是摇摇摆摆、扭扭捏捏，时而搔首弄姿，时而回眸媚笑，一派娘儿腔，那不被人称为“阿官”才怪！

反过来，如果一个女人如驍悍武夫，过于阳刚，则必然使人有异样的感觉。虽说男女平等，但有些东西是平等不来的，因为在生理上，男女毕竟有别，不能强求。

近来女大力士们锋头很健，举凡女子举重比赛、健美小姐比赛，都是她们的天下。她们举重时，力拔山兮气盖世，凛然不可侵犯。参加健美小姐比赛时，一排魁梧雄壮的女性站在台上，个个胸部平坦，周身横肉，粗犷如武松，令人望而生畏，欲念全消。这些女人，威武是够威武了，但是身上该大的地方不大，该软的地方不软，不该硬的地方却硬了。试问有哪个男人敢跟她睡在一块？万一她老娘

一时生气，给你一记左勾拳，怎样消受得了？那时真的要跪地求饶了。

一般健美的女性，丰满动人，很能使男人拜倒石榴裙下；但是如果操练过度，为了争夺举重冠军宝座或“健美小姐”的荣衔，而刻意练就一副钢筋铁骨，则似乎有阴阳倒置之嫌，违反了上苍创造柔美女性的意愿。

(1989年)

诺贝尔奖

大家都以获得诺贝尔奖为荣。

然而，诺贝尔奖似乎与中国人（甚至所有亚洲人）没有什么缘份。虽然有几位特出的华人曾经得过诺贝尔奖，但他们都是侨居海外的外国籍华人，和道地的中国人甚有区别。

有人认为，近几十年来，中国出现了好多位大文学家，如鲁迅、郭沫若、茅盾、沈从文、巴金、艾青等，但他们却无法问鼎诺贝尔文学奖。不知是因为他们用错了写作媒介语，还是因为他们的确没有达到诺贝尔奖的水平？一个能够创造出唐诗宋词的民族，在文学上会这么低能吗？我很怀疑。

最近一个中国公民获奖了，是诺贝尔和平奖。但他也并非居住于中国本土，而是流亡在外。他就是西藏人的精神领袖达赖喇嘛。诺贝尔奖遴选委员会诸公看中达赖喇嘛，因为他一直反对使用暴力。委员会主席并不讳言，他们刻意要选中国、苏联与东欧那些“为人权与民族解放的非暴力斗争者等”。

这样的遴选标准，是否能令人信服呢？一个国家究竟

是实行社会主义、共产主义，还是资本主义，那应该由该国的国民或者联合国那一类的机构去讨论和决定。象诺贝尔奖这样的一个中立机构，似乎没必要使自己卷入漩涡。它应该根据候选人的个人成就去衡量，看看他应否获奖，这样才不会使人对整个诺贝尔奖失去信心。

过去，达赖喇嘛的政治主张和言论，曾经直接或间接地导致西藏暴乱，死伤人数不少，血染高原。一获得诺贝尔和平奖后，他又发言指责中国企图消灭西藏人民。这些是否有利于和平呢？

再说，世人都承认西藏是中国的领土。诺贝尔奖颁发给一个反对中国主权的人，这岂非变成了明目张胆的干涉内政？假如有人不满美国政府，煽动夏威夷或者阿拉斯加人争取独立，你想美国政府是否会和和乎平地坐视不动？煽动独立者是否也可以获得诺贝尔和平奖？

“强权就是公理”似乎不宜做得太露骨。诺贝尔奖更加应该严守中立。否则，把“和平奖”颁发给导致血腥暴乱的人，那岂不是成了宇宙间的大笑话！

(13-10-1989)

三个国家·三种现象

上个月，在广州，我走进新华书店，发现那儿顾客如云，楼上楼下都闹哄哄地，象是新加坡大百货公司在举行常年大减价时的情况。翻阅书本者以年轻人居绝大多数，虽然中年、老年人也不少。他们寻找工具书、参考书、科技书、语文书、儿童故事书、国内外文学著作……求知欲惊人。他们的社会略为开放了，人民接触到了过去从未接触过的东西，也看到了外头五彩缤纷的世界。他们现在大都忙着在设法赚钱，跟新加坡人一样。可是，在赚钱之余，他们的年轻一代却如此好学，如此热中于把自己沉浸在知识的宝库里！这样重视学识的民族，你能说它会没有前途吗？

前天，我飞越长堤彼岸，被《星洲日报》一则“国内”头条新闻吸引住了。新闻说：在第六大马计划下，政府拨款三亿七千五百万元，发展书籍出版业，以便该国能够成为本区域的出版中心，并且能够朝向公元2020年（成为先进国）的目标前进。我愕然，没想到大马在书籍出版方面会有这样的大手笔。难怪在一些区域性的作家会议上，当回顾一年来的文化、文学发展情况时，6大马的代表（连

同印尼、菲律宾、泰国的代表），常常把头抬得很高，说话充满信心。

今天下午，我到小坡的几间华文书局去走了一下。糟糕，门可罗雀！几个翻阅书籍者都是中年以上的人，他们戴着老花眼镜，慢慢地在阅览，似乎乐在其中。几位穿制服的年轻人进来了，买的是字典和《怎样考好 O Level》一类的书。摆放中外典籍的部门，他们没有走近。文学书籍嘛，那更是不屑一顾……

这真是一个凄凉景象。

我为新加坡人的阅读风气悲哀，为我国年轻人的不重视精神生活悲哀，也为我国的文化悲哀。我觉得在这方面我们无法与人争一日之长短，虽然在经济上，我们远远走在上述两国的前头，我们远比他们先进。

20年以后，新加坡人将会是怎样的呢？

(22-9-1991)

笔比剑锋利

英国作家萨尔曼的讽刺小说《撒旦诗》，在世界各地引起轩然大波。回教徒们认为该书污辱回教、亵渎神明，全体哗然。最严重的是，伊朗的精神领袖何梅尼长老，竟然颁下追杀令，悬赏千万元，号召散居世界各角落的回教徒，必须不顾自己的生命和财产，在短时间内把萨尔曼送进地獄。

这是20世纪末期世界文坛上最引人注目的事件。

站在写作者的立场，我们无疑应该支持萨尔曼。一个作家必须要有绝对的创作自由，否则将无法写出好作品。如果有人认为某部著作的内容不正确，不妨引经据典，指斥它的荒谬。他甚至可以依据有关的法令，采取行动禁绝该书，或者把该书作者控上法庭，严厉处理；而不是象武侠小说一样，由霸主发下命令，全球追杀，一时刀光剑影，危机四伏，使得他在整个“江湖上”找不到一块藏身之地。

虽然西方国家对何梅尼的举止大感震惊，并且采取各种报复行动；但对此事最为感到痛心疾首的，我想应该是回教徒本身。回教是世界大教，拥有将近十亿的教徒。何梅尼的这种不顾世界公理的做法，世人将把回教和疯狂、

不文明、恐怖主义等连在一起，由疑生惧，由惧而敬而远之。这岂是回教徒之福？

萨尔曼事件也再度证明了一件事：笔比剑锋利！象这样由一支笔而引起全球震荡，真是令人难以置信。它所发挥的威力，又岂是任何宝剑所能比拟的？

寄语我国的作家们：请珍惜你们这支训练有素的笔，千万不要乱写，更不要不写。善哉！

(3-3-1989)

黄 昏 近

去年秋天，和一批印尼富商畅游中国东北。其中最使人难以忘怀的，是北戴河。

北戴河不仅海岸线诱人，风光绮丽，更重要的是居民不多，环境清幽。它不象中国其他城市那样，熙熙攘攘，令人头晕目眩。北戴河邻近的秦皇岛与山海关，更是值得一游。漫步在那延伸入海的万里长城上，登临那向往已久的“天下第一关”，令人豪气干云，同时触发思古之幽情。

我们的酒店就坐落在浪花酒岸的海滨，正面对着绚丽缤纷的云霞。看台上凉风习习，遥望海鸥翱翔，一片和平宁静的气氛。

那天晚餐我们决定加菜。每人多交外汇券100元，来个全海鲜宴。带壳的鲍鱼，鲜嫩的干贝，跳跃的对虾……加上 Dynasty美酒数杯，大家吃得赞叹之声四起，不亦乐乎！

这批印尼巨贾，个个都是工业家或者跨国公司的老板，腰缠千万贯。觥筹交错声中，他们告诉我：他们的房地产，遍布印尼各名胜地区，椰加达的住家，大都占地一两亩，家家雇有女佣四、五位（每人每月工资只有新币数十元），

将住家布置得象个皇宫。他们游历了几乎全世界，包括非洲、南美洲和北极，也乘搭过协和机和伊丽莎白女皇号。作为一个商人，他们是成功的，物质上的享受应有尽有。然而令他们忧心的是，个个都已经达到六、七十岁的高龄。一位在私塾里薰陶过的老先生，望着天边那艳丽的彩霞，感慨万千地念道：

夕阳无限好

只是近黄昏

我在默默地想：一个愈富有的人士，对“只是近黄昏”的感触会愈强烈。几十年之后，他们都将作古，都会化为黄土。那时候，他们这抔黄土，和那些由每月只有数十元入息的女佣所化成的黄土，在价值上又有什么区别呢？

(10-3-1989)

作家的责任

这是一个老话题，向来众说纷纭。我也想就这个问题，谈谈我个人的看法。

在这儿，作家指的主要是文学家，不是英文的 *Writer*。

我想，每个作家都具有三种不同的身分，那就是：作家、公民、知识分子。作为一个作家，他必须把作品写好；作为一个公民，他必须尽公民所应尽的义务；作为一个知识分子，他必然会比一般的公民具有更丰富的学识、更有远见。

一个画家的责任是把画画好，一个歌唱家的责任是把歌唱好，一个银行家的责任是把银行办好；否则，他们没有资格被称为“家”。相同的，一个作家的责任就是把作品写好，让它深具文学趣味。托尔斯泰是作家，沈从文也是作家，然而邱吉尔、孙中山等人则不是作家，而是政治家，尽管他们的政论文章写得好；一个作家可以写个人，也可以写社会，但必须具有高超的艺术技巧，否则他不可能创造出一流的文学作品来。

一个作家不一定要站在时代的最前端，也不一定要改造社会。那些是政治家、哲学家、社会科学家的责任。历

史告诉我们：搞政治的人可以不容许一个作家用某种语文发表作品，可以把他关在监牢里，也可以令坦克从他身上辗过……作家本身是没有反抗能力的，遑论改造社会。如果一个作家具有这种能力，那他是已经超越了文学的范围，兼为另外一种“家”了。

但是，一个作家不能生活于真空地带，他还是要和国家、社会、人群发生密切关系的，他不能离开现实。他自然也可以在法律的范围内游行示威、高喊口号、写改革社会的文章……但这只是理论、宣传文字，不是文学作品。这样做，他是在尽一个公民或者知识分子的责任，而不是作家的责任。

一个作家，不管他主张为艺术而艺术还是为人生而艺术，他的唯一任务就是把作品写好，其他如改造社会的事，最好让政治家、社会科学家……们去完成。作家们不需要把过重的包袱，强加在自己的身上。

(23-6-1989)

作家之死

人都会死，作家当然也会死。

一个作家（尤其是知名度很高的作家）死了，多少会有一些反响：亲友或读者们感到悲痛、惋惜、写真诚的悼念文字或写“我的朋友胡适之”一类文章，向新闻界发表谈话，或者以幸灾乐祸的口吻暗骂一句：死不足惜！

最引人注目的是：一个极负盛名的作家死了，不论他（她）是因疾病，寿终正寝，还是自杀而离开这个尘世，难免会带来一个短时期的“轰动”，并且成为文坛盛事。如果他（她）是因为自杀而死（姑毋论因自杀而引起其他话题），而本身在生前又是身世堪怜的话，那就更加使人唏嘘，而他（她）也就更为生荣死哀了。

死总是令人惋惜的，但又无法避免，奈何？

不过，平心而言，不论一个作家在怎样的情况下逝世，几年、几十年，几百年，或者几千年以后，他（她）的死就不可能还会是“盛事”。那时人们所关注的，恐怕只是他（她）所流传下来的文学作品了，如果他（她）们的作品能够流传的话。

李后主、李清照的身世都很凄凉，使人同情；他（她）

们的作品也字字珠玑，震古铄今。我们今日崇敬二李，不会是因为他（她）们的身世堪怜（有堪怜身世的人多得很），主要的还是因为他（她）们的许多诗词令人激赏啊！

（1992年12月）

